# 食品工作总结（精选7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声轻语 更新时间：2025-03-09

*小编为大家整理了食品工作总结(精选7篇)，仅供大家参考学习，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为大家提供工作总结范文，工作计划范文，优秀作文，合同范文等等范文学习平台，使学员可以在获取广泛信息的基础上做出更好的写作决定，帮助大家在学习上榜上有名!!!...*

小编为大家整理了食品工作总结(精选7篇)，仅供大家参考学习，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为大家提供工作总结范文，工作计划范文，优秀作文，合同范文等等范文学习平台，使学员可以在获取广泛信息的基础上做出更好的写作决定，帮助大家在学习上榜上有名!!!

食品工作总结(精选7篇)由整理。

第1篇：食品工作总结

镇宁自治县江龙镇202\_年食品安全

工作总结

在县食安办的业务指导和镇党委、政府的直接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县食安办的相关文件精神，紧紧围绕以保证人民群众食品安全为出发点，进一步落实责任，继续深入加强全镇食品安全监管，查找食品生产经营中存在问题，认真抓好食品安全工作，现将全年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加强领导，完善机制

我镇按照县食安办工作的部署，镇领导高度重视，制定了专项整治方案、应急预案和工作计划，成立了食品安全领导小组，由镇党委副书记、镇长任领导小组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安监站、市管分局、派出所、司法所、畜牧站、个协、各村委为成员，层层落实食品安全整治工作。各村(居委会)设立兼职食品安全协管员。

二、高度重视，责任落实

镇党委、政府对食品安全工作高度重视，纳入政府议事日程，通过会议传达上级食品安全文件精神，成立食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制订了《食品安全应急预案》。政府与各村、学校、签订了食品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与食品经营户分别签订食品经营承诺，层层分解任务，逐级抓好落实。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 抓好食品安全工作，宣传教育是前提。今年以来，镇政府紧紧围绕工作实际，按照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要求，深入校园、餐饮店、各行政村进行食品安全宣传，同时集中开展重大节日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充分利用3.15国际消费日，组织开展3.15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印刷宣传材料200多份，发放到群众手中，集中到学校开展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宣传4次，使人民群众食品安全的消费意识和能力得到提高，营造人人关注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

四、突出重点，落实举措

为确保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群众饮食安全，我镇把集中整治和日常管理结合起来。年初我镇着眼全年工作制定了《食品安全工作应急预案》，成立了食品安全工作领导组，严格按照规定开展工作。

(一)抓好集中整治。在春节、元旦，五

一、国庆、中秋等重大节日前，协调市场管理局、安监站、计卫、派出所等部门，由分管领导带队，各村信息员等积极配合，对所有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学校食堂、畜禽养殖户、餐饮经营户进行了严格检查，确保我镇辖区食品工作安全。全年，出动食品安全监督检查人员共计60人次，共检查8所学校，4家幼儿园，检查学校食堂48家(次);家禽养殖户3户;餐馆8家，检查24家次;检查食品经营户20户，检查80户次;药品经营户7户，规范零售药品经营。

(二)抓好日常管理。对所有食品流通经营主体、餐饮服务单位、小食品店、小食品摊贩进行了全面的摸底登记，建立食品专档。

(三)抓好群众性聚餐申报制度

加强农村群体性聚餐的检查，严格实行群众性聚餐申报制度。按属地管理原则，食品安全信息员切实履行职责，将群众酒席报备登记。全年共举行100次红白喜事聚餐报备登记留存，加强了对农村红白喜事聚餐食品卫生安全工作的监管，食品卫生协管员监厨到岗到位，严格菜品留样保存，加强对镇域内流动镇厨食品安全培训加管理，对全镇较为固定的流动厨师实行登记备案。增强了村厨人员的责任意识和法律意识，防止发生群众性聚餐引发的食品卫生安全事故，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饮食安全和身体健康，全年未发生一起食品安全事件。

(四)抓好专项整治工作

为进一步规范食品市场秩序，我镇重点查处了无照经营和销售无质量合作证明、不符合食品质量标准、假冒伪劣食品的行为，加强对“地沟油”整治，餐厨废弃物管理等工作。共查处无证供餐4起，过期食品2起违法行为，年销毁过期食品100余斤。

在食品安全方面与上级要求还有较大差距。我们加大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力度，更深入、更扎实、更有效地把食品放心工程落实到位，贯彻执行好国家和县级食品安全文件精神，营造全镇更加放心安全的食品消费环境而努力奋斗。

第2篇：食品工作总结

第一篇

半年来,镇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食品药品管理局的正确指导下，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以保证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为目标，认真执行上级指示，结合本地的实际尽职履责，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药品安全突出问题，排查隐患，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食品药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切实净化市场和消费环境，进一步提高全镇食品药品安全保障水平，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现将我镇食品药品安全半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高度重视，健全队伍

为进一步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构建安全责任体系，确保全镇人民的消费安全，我镇积极成立食品药品安全领导小组，由镇长任组长、副镇长任副组长。财政所、学校、卫生院、安办、畜牧兽防站等部门组成，构建了一支强有力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队伍。同时各行政村(社区)、卫生院、学校等部门分别成立了相应的监督管理小组，使食品药品工作形成了及时有效的体系。明确了他们的监管责任，并建立了责任追究和考核机制。

二、广泛宣传，确保人民群众饮食安全

1、加强领导，健全机制，一是成立了镇食品药品安全领导小组，二是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通过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初步形成了我镇食品药品安全综合监管网络体系，为确保全镇食品药品安全提供了组织保障。

2、加强宣传，提高认识。认真宣传《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紧紧围绕粮、油、肉、蛋、奶、蔬菜等重要食品从各种会议，广播，墙报，宣传资料等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提供食品安全的基本知识。

三、强化日常监管，认真履行职责

1、认真开展中考、高考前夕食品安全大检查。组织食品药品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对本辖区内的涉药单位，中小学食堂，校内商店及学校周边的商店，市场及所有商店，食店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责令业主限期整改。

2、加强农村家宴监管，严防中毒事件的发生。各村成立了村级食品安全领导小组，指定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对客观原因造成的一般性质量问题督促纠正，同时给予帮助和指导。对主观原因造成的问题，要追究责任，并报上级和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3、严格对辖区食品药品经营使用单位的食品药品质量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监督管理部门，努力推行和完善农村药品两网建设，逐步形成社会监督、群众监管、舆论监督的食品药品监管模式。

4、镇政府组织食品药品安全领导小组在重大节日期间对辖区内的食品加工坊、餐馆、食店、商店进行了全面检查，检查内容主要是三无商品，过期商品、过期食品，违禁药品以及餐饮业的厨房和储藏室，在检查中检查人员还反复告诫所有经营户必须时时刻刻抓好食品安全，努力强化安全意识，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5、为了普及食品安全知识，使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意识深入民心，镇积极开展《食品安全法》宣传活动，设立了宣传咨询台，向群众发放《食品安全法》以及《食品安全知识》等宣传资料，解答群众有关食品质量安全问题，在宣传活动中，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

总之,半年来镇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做了一些工作，但离上级要求还有很多不足之处。一是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二是食品药品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还有待提升;三是协管员的管理能力有待提高。下半年工作任务重，特别是农村办宴席的高发期，食品流通量大，我们将在县委政府和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县食药局的指导下，完善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管好食品药品流通经营各个环节，规范办席申报管理，规范经营生产管理，为镇食品药品安全，为百姓舌尖上的安全而努力。第二篇

202\_年上半年，在县食品药品监督局正确领导，我乡高度重视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认真落实相关会仪和文件精神，加大监管整治力度，全乡整体工作水平得到全面提升，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与食品安全。现将202\_年度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总结如下：

一、202\_年工作情况总结

1、加强领导，建立健全组织

为进一步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构建安全网络，乡政府不断充实食品药品安全领导工作小组力量。乡长任组长，分管乡长任副组长，成员由相关职能单位和各村主要负责人兼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有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日常工作;各村也相应成立分支机构，从组织上保证了工作有序开展。乡政府严格按照“统一领导、部门分工、社会参与、齐抓共管”的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机制开展工作。年初制定了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同时也明确了安全监管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并与各村和相关单位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召开一次食品药品安全会议，对全镇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进行安排部署。要每季度求按照部门职责、分工合作、各司其职，对食品生产加工、经营进行安全大检查。从生产、销售、消费各环节堵塞食品安全可能存在的漏洞，为我镇食品安全提供保障。

2、广泛宣传，营造良好氛围

我乡以维护群众食品安全为出发点，以提高群众对食品安全知识的了解、增强群众安全意识和依法维权意识为目标，创新工作思路，多方位、多角度的开展食品药品宣传工作。今年以来，利用赶场日发放宣传资料和中小学校向群众和学生发放宣传资料100余份进行宣传。同时建立了镇食品药品工作站，为进一步做好宣传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突出重点，强化监督整治

我乡对食品药品安全检查是采取日常安全巡查和重点专项检查、整治相结合的办法。今年以来，我乡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协助和配合县食药局对全镇食药经营单位进行常规检查1次，对检查中发现的一家超市在卖过期食品进行了没收处罚。协助县食药局对辖区内医疗机构的医疗器械检测一次;配合县食药局对中小学校、幼儿园食堂及周边小吃店进行专项检查1次。今年我站还配合镇安全检查对辖区内的学校食堂进行日常食品安全隐患排查和重点专项检查整治1次，日常隐患排查主要场所为学校、幼儿园食堂及周边小店、各单位食堂、餐馆、卤菜摊点等。检查内容为日常主副食品的质量问题，餐馆环境卫生问题，索证索票、台账记录以及食品留样等经营操作是否规范问题。对排查中发现的卫生安全隐患问题，镇食药站及时指出并责令限期整改。

4、严格管理，防范未然

为确保管理不存在漏洞和盲区，防范于未然，我镇对全镇范围内的所有餐饮服务和药品经营单位建立监管档案，做到一户一档，全部登记成册，为全面了解、掌握餐饮单位和药品经营单位情况，而更好地进行监管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与此同时，我乡根据《县农村自办宴席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对本乡农村家庭宴席进行登记备案。8月中下旬针对农村升学宴较为集中的特点，我乡准备专门下发文件到相关单位和人员，进行专项检查、指导、备案。

5、完善机制，建立应急体系

为确保能够及时处置食品药品安全事故，乡政府建立完善了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设立组织指挥机构和职能机构，制订应急预案，明确各职能机构的职责。遇食品药品重大安全事故将严格按照预案进行实施，由组织指挥机构领导统一指挥，协调处置。同时乡政府还设立了投诉举报电话，随时接受投诉举报和应急报告，确保应急体系正常进行。

二、202\_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我乡虽然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新形势下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一刻也不能松懈，任重而道远。下半年年我镇将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加强自身学习，主要是才从事食品药品工作，对食品药品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知识不熟，对食品药品日常监管业务不熟，只有提高自身的法律法规、政策知识水平，才能做好食品药品的监管工作。

2、抓好队伍建设和制度建设。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是一项常抓不懈的工作，只有提高队伍素质、规范制度建设才能确保工作正常开展，我们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组织实施工作，加大对村协管员、和应急队伍培训，进一步提高队伍的业务水平，同时督促相关人员认真履行职责。

3、继续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食堂及周边小店的检查整治力度，不留盲点，增加检查频次，确保广大师生的饮食安全。

4、积极稳步推进实施农村自办宴席备案和食品卫生管理制度建设，力求形成长效机制。对农村流动厨师加大培训力度，普及食品安全知识，增强其对法律法规的掌握和了解。

5、加大隐患排查力度，特别是在重点场所和重要时间节点(节假日期间)开展排查活动，规范食品药品市场，全面提高我镇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水平。

6、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知识的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的食品药品安全意识。第三篇

202\_年是改革完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体制开局之年，半年来,乡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食品药品管理局的正确指导下，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以保证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为目标，尽职履责，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现将我乡食品药品安全半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高度重视，健全队伍。一是积极按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在乡干部十分紧缺的情况下调整两名干部成立乡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站，由分管副乡长任站长;二是各村配了食品药品协管员;三是挤出资金和房子，配齐了办公设施，基本做到了有牌子，有电脑，有文件夹，有办公桌椅，四是建立了乡食品药品安全预案。做到了有人管事，有地方办事，有经费开展工作，有基层组织的地方就有食品药品管理的人员。

二、加强领导，认真宣传。年初乡就成立了以副乡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采取会议，书写标语，发放宣传资料，专题培训等多种方式对食品药品安全的法律，法规进行宣传。召开专题会议，发放宣传资料400余份，专题培训二次，受训人员达200余人次，通过宣传使全乡的干部群众对食品药品安全的认识有了明显的提高。

三、认真摸底，建立台账。乡政府组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站人员和协管员对辖区内进行食品经营，食品生产，药品经营的进行全面摸底调查，挨家挨户进行查看，检查食品药品的有效期，是不是有证件等，每户都建了台账，做到了家底清，情况明，为制定管理措施取得了第一手资料。

四、严把进入关，规范办证。我们按照县局的要求，每办一证提出申请的，必到现场查看，把好第一关，为县局发证提供合法合规的依据，半年来换证、办证的规范了5个。

五、加大巡查力度，规范合法经营。半年来我们把日常巡查和专项巡查相结合。专项检查了全乡奶粉，化妆品市场。对重点部位、学校做到了一月一次巡查，到目前为止全乡基本做到了食品药品等的经营合法，通过监管基本使全乡的百姓买得放心，食得安心。受到了广大群众的好评，这也是我乡在党的群教活动中，走基层解民忧办的实事之一。

六、建全制度，确保安全。通过摸底调查，我乡的特点是面积大，经营户多，管理难度大，专业人员少。稍不注意就会有死角，就会出现一些意想不到的情况。为此我们制定了巡查制度和月报制度，要求各协管员必须每月向乡报告食品药品经营安全情况和巡查情况，特别要求农村办坝坝宴的必须申报，不申报就要追协管员的责。还要求把农村办宴席的厨师进行统一管理，定期检查。通过制度的建立使全乡食品药品安全有了明显的好转。

半年来乡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做了一些工作，也取得了一些成绩，但离上级要求还有一些不足，一是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二是食品药品管理人员的执法资格有待解决，执法力度不大，三是协管员的管理能力有待提升。下半年工作任务重，特别是农村办酒席是高发期，食品流通量大，我们将在县委政府领导下，在县局的指导下，完善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管好食品药品流通经营各个环节，对农村的民间厨师建档管理，规范办席申报管理，规范经营生产管理，为乡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而努力工作。

更多信息请查看工作总结

第3篇：食品工作总结

商酒务工商所食品安全监管

工作总结

一、打击无照经营查处违法行为

1、结合我所实际情况，以六查六看和两项制度为内容，认真做好本辖区日常巡查工作，发现无照经营“三无”或过期变质食品、无“QS”标志食品，绝不手软，坚决予以取缔。

2、日常工作中不间断的督促食品经营户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食品进销货台账等，对一次两次台账不健全，给予责令改正，再次发现未建立进销货台账按照法律法规给予行政处罚直至停业整顿。

3、围绕重点品种，重点对象，重点时段，重点区域，集中力量开展专项检查和治理，对索证、索票和进货台账不健全，对豆制品、奶制品、婴幼儿食品和人民群众日常需要的柴米油盐加大力度进行检查，发现问题要彻底的、有针对性的进行整改和经济处罚，直至彻底改好为止。

二、开展农村乡村食品市场专项执法检查，规范经营行为。

1、加大对乡村经销店超市的监管检查力度，对他们经营主体资格区域流动许可证，营业执照进行监督检查，对其经营的食品饮料、油盐米面、散装食品进行检查，主要对“三无”过期变质、假冒伪劣食品、无“QS”标志食品进行重点检查、清理、整顿。通过认真检查净化乡村经销店、超市市

1

场经营环境，维护农村乡村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2、对农村人民群众经常食用的柴米油盐、调味品、调料、米面重点进行抽检和排查，对过期腐烂变质霉变食品重点检查，发现问题一查到底，该下架的下架，该销毁的销毁，该处罚的处罚，确保乡村人民群众消费安全。

3、同时经常向乡村个体工商户宣传各项法规政策和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监管条例，规范其经营行为，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各项规章制度，养成文明经商和诚信经商的良好经营风气。

4、在对农村乡村食品经营超市进行法规宣传，专项食品整治的同时，大力开展乡村食品安全示范店的创建活动，对资质合法，证照齐全的文明经商守信经商的农村乡村食品经营户要培养出一到两户的乡村示范店，让他们作为乡村食品经营户的榜样，成为乡村文明示范户自觉规范经营行为，文明经商守法经商的带头人。

三、下一步我所任务和重点

1、深入贯彻《食品安全法》严格执行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准入条件的规定，进一步规范主体准入制度，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法》的规定核发食品流通许可证。

2、以消费者申诉举报多和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食品品种为重点，突出抓好奶制品、肉制品、米面制品、禽蛋制品、儿童食品、老年食品、膨化食品、豆制品、饮料、糕

2

点、月饼、干果、调味品、食用油、酒类、腌制食品、冷冻食品的专项执法检查，严厉打击销售过期霉变食品“三无”食品等违法行为，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

3、集中开展季节性、节日性食品专项执法检查，以中秋、“十一”为重点，突出抓好节日食品，以及季节性食品的检查为重点，检查价格不符，过度包装，搭售商品，虚假宣传及欺诈消费者等问题，切实做到不进不存不销假冒伪劣食品和不合格食品，严格规范经营者的经营行为，确保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买的放心，吃的安心。

宝丰县工商局商酒务工商所

二〇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第4篇：食品工作总结

安食安委„202\_‟5号

安吉县202\_年上半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

安吉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_年7月27日)

202\_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县食品安全工作职能调整的第一年，我们以关注民生、改善民生、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提升食品管理水平，扎实推进食品安全监管与服务工作，深入推进食品安全整顿和专项整治，进一步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全县没有发生Ⅳ级以上食品安全重大事故。

一、理顺食品安全监管体制，认真履行食品安全综合协调职责。按照食品安全法和机构改革的要求，今年我们把食品安全监管体制调整作为重要工作来抓，县政府于5月10日下文调整了县食品安全委员会，5月27日下文调整了县卫生局与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能。在职能调整前有关部门已开始职能交接，4月21日召开了全县卫生安全工作会议，专门布置了传染病防控、职业病防治、学校卫生、食品卫生工作，通报了案例，全县公共卫生委员会成员单位、乡镇政府负责人参加了会议。6月份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正式调整，食品安全综合协调职能由县药监局移交给县卫生局，食品全办公室设于县卫生局，是全市三县两区第一个完成职能调整的县。6月10日全县食品安全工作会议顺利召开，回

顾总结了上一年工作，布置了202\_年食品安全工作，县政府分管领导与各乡镇(街道)和食品安全监管职能部门签订了202\_年食品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会上还印发了202\_年食品安全工作要点。6月15日餐饮卫生监管正式移交给食药监局。6月20日上午，召开安吉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第一次扩会议，汇报交流了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工作，布置了下一步工作。6月24日，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县卫生局、农业局、质监局、工商局、食药监局等部门的分管领导和执法人员开展全县食品安全联合执法检查。6月29日，在《安吉卫生网》上开设了“食品安全文件”和“食品安全信息”栏目。另外，我们还根据职能调整需要及时修订了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二、加强食品安全各个环节的监管，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在生产加工环节，县质监局今年上半年加强了对辖区内获证食品生产企业的巡查和管理。以落实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为总抓手开展食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并对辖区内食品生产企业进行季度巡查，填写检查巡查记录表，建立食品生产企业监管档案。继续推进食品生产小作坊的整治规范工作。要求乡镇质监员树立以服务为中心的监管理念，一方面对持有有效卫生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的食品生产小作坊继续推动其申领食品生产许可证，并与之签订质量安全承诺书;另一方面对无有效证照或经整治关停的食品生产小作坊防止其恢复和反弹。

在食品流通环节，县工商部门强化经营者、市场开办方和工商监管人员的相关责任，积极构建“企业自律、工商监管、社会监督、消费者参与”的流通环节食品质量长效监管机制。进一步巩固和规范食品市场准入，扎实推进流通环节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建设。

在餐饮消费环节，组织卫生监督人员，对全县辖区内餐饮服务经营单位进行专项监督检查。上半年共监督检查餐饮单位2619户次，调离五病人员2人;受理投诉举报13起，处置率100%，反馈率100%;受理农村家宴申报 197次，现场指导193次，现场指导率98%，保障人次达36850人次。继续开展餐饮业、学校食堂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继续推行餐饮单位卫生监督信息公示制度，严格餐饮业和学校食堂卫生许可

证、从业人员健康证的审查发证。加强群体性聚餐的监督管理和指导，防止群体性食物中毒事故发生。加强旅游景区餐饮单位卫生监督，进一步规范全县旅游景区餐饮企业的经营行为。通过整治，有力地打击了违法行为，规范了餐饮服务经营秩序。

在种养殖环节，农业部门开展“绿剑”系列执法行动，组织了“安全农资进园区、放心农资下乡村”的宣传活动，严查种子和农药、化肥、农膜等重点农资产品的生产许可证、执行标准、产品标识、产品质量情况，严厉打击各类农资产品质量违法违规行为，今年已出动执法人员50余人次，查验农资经营店28家、种子45批次，有效地规范了全县农资市场经营秩序，确保农民买到放心农资。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做好备案报验工作，严防外源传入，

商务局加强屠宰执法，打击违法屠宰。开展对各生猪定点屠宰场的暗访和抽查，主要查“注水肉”、“病害猪肉”，查肉品质量和屠宰前、中、后的相关手续，共检查出病害猪17头，生猪产品1343公斤，全部进行了无害化处理。认真稽查外来猪肉和产品，对外来猪肉进入安吉境内必须进行动物和动物产品的风险评估，实行联防制度和备案制度;必须执行报验制度和换证制度(检验证)。开展对全县农贸市场和私宰点的稽查，共出动216人次。稽查执法大队经常性开展市场内、外的私屠滥宰违法行为查处，提高了生猪定点屠宰场的肉品质量和屠宰量。上半年完成生猪屠宰5.9万头，同比增长7.4%。

三、关注食品安全社会热点焦点，突出抓好重点品种的整治。

(一)开展“瘦肉精”问题肉品的专项整治行动。针对“瘦肉精”事件，安吉县各食品安全监管职能部门高度重视，早部署，早落实，迅速在全县范围开展清查。县工商局在此次专项整治，出动执法人员 62人次，检查各类商场、超市、农贸市场和个体经营店牌328家，暂未发现 “瘦肉精”问题肉品。对部分经营户索证索票不齐的洛河、江苏两地生产的“双汇”火腿肠10余箱，责令暂停销售。农业部门积极做好对全县养殖场的“瘦肉精”监管工作，“健美猪”事件以来，加大了我县生猪屠宰场和养殖环节“瘦肉精”的检测面和检测频率，共开展瘦肉

精检测3115份，检测结果全部为阴性。并通过农民信箱、电话和直接送达等形式向全县各乡镇(街道)防疫员和相关企业发送“河南济源双汇事件”相关宣传资料，并在各乡镇(街道)张贴 “严禁销售、使用瘦肉精等非法添加物告知书”1160份。

(二)开展问题馒头清查工作。在媒体曝光“问题馒头”事件后，各部门立即组织力量对县域内流通环节、生产加工环节、餐饮消费环节进行了清查。县卫生局对全县餐饮业从事馒头制售的单位进行了专项检查，累计出动执法人员40人次，共监督检查馒头制售单位 82户，未发现问题。从工商检查情况来看，仅有两家超市经营类似的馒头，一家为自制，一家为湖州厂家生产(检查人员对自制馒头现场进行了检查，未发现违规使用食品添加剂现象，由玉米粉、可可粉加工制成;湖州的生产厂家为：湖州康可食品有限公司，湖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广源路628号)。各工商所同时组织力量对各辖区进行了清查，共出动检查人员62人次，检查经营户29户次，未发现媒体曝光的上海盛禄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问题馒头”。

(三)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行为。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行为切实加强食品添加剂监管的通知》精神，县食安委及时发出了《关于开展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行动的通知》，各职能部门根据工作部署，各自都制订了实施方案，成立了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对相关单位和行业进行了全面的排查，加强对食品添加剂进销货台帐登记的监管，要求经营者详细记录食品添加剂的流向，确保食品添加剂正常使用。加大了执法检查力度，依法严厉查处流通环节经营者在食品中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的行为以及违法销售食品添加剂的行为。工商、质监、卫生相继组织召开了所监管企业负责人专题会议，签订了食品安全承诺书，强化了主体责任意识。同时，向社会广泛张贴《关于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行为严格规范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使用的公告》计1万余份。

(四)加强糕点、米面制品等散装食品的监管力度。一是结合当前商场超市规范经营行为专项整治，深入开展散装食品进货查验检查行

动，重点检查糕点、米面制品。检查经营者是否规范履行进货查验义务。凡发现存在从无资质企业进货以及来历不明送货上门等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严肃查处。二是通过日常巡查，重点检查大中商场超市贮存销售散装食品，检查其是否按照保证食品安全的要求贮存食品，库存食品是否安全，及时清理变质及超过保质期的食品;检查贮存、销售的散装食品，是否标明食品的名称、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者名称及联系方式等。督促经营者提高食品安全质量意识，自觉加强食品经营的日常管理。

202\_年上半年，我县的食品安全工作在县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县食安委积极牵头协调，各职能部门认真履职尽责，强化指导、监督和执法检查，认真开展食品安全整顿各项工作，切实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进一步落实了食品安全各环节监管责任，农产品和食品质量安全水平有了明显提高，确保了全县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四、严把市场准入，加强检验检测，做好安全保障，进一步实施食品放心工程。

(一)继续加大无公害农产品基地的建设力度和无公害农产品、有机食品、绿色食品的创建力度。我县一季度获得国家绿色食品认证产品4个，国家无公害农产品认证产品1个，申报省农业标准化示范基地4个。

(二)加强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县质监局共组织了41家食品生产企业换发了食品生产许可证，7家企业新领了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通过了现场核查;按规定对6家申请注销或停产的食品生产企业办理了食品生产许可证注销手续。截止目前，我县共有食品生产获证企业161家，有效食品生产许可证书168张。县工商局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流通环节乳制品市场主体准入。根据国办发„202\_‟42号文件的规定和工商总局的要求，从202\_年4月1日起，在食品流通许可项目中对乳制品进行分类单项审核和管理，增设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或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两个经营项目，对申请并核准经营婴幼儿配方乳粉的，在其《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项目中标注“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

对申请并核准经营除婴幼儿配方乳粉以外的乳制品的，在其《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项目中标注“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此项工作时间短、工作量大、任务紧，县工商局及时向辖区内乳制品经营者进行宣传指导，促使乳制品经营者在规定时间内提前做好相应《食品流通许可证》的申领和申请变更许可项目和经营范围，为8月1日开始的整治打下了基础。新设立的商务局积极做好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审核换证和小型生猪定点屠宰点的规划布局工作，根据湖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湖州市生猪定点屠宰布局规划实施意见的通知》精神，确定我县生猪定点屠宰场4家，并根据我县小型生猪定点屠宰点的实际情况，确定在章村镇、高禹镇以及报福镇设立小型生猪定点屠宰点，肉品跨设区市流通管理备案登记工作也正在有序进行中。卫生部门上半年共发放餐饮服务许可证215件，体检培训食品从业人员5159人次。

(三)加强化食品安全检验检测工作。按照202\_年食品安全监督监测工作安排，质监局按规定制定了202\_年县级食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计划，并配合有关检验机构完成了省、市、县各级各类监督抽查196个批次，在已经获得的检验结果中，有5个批次的产品不合格(分别为铝超标2份，环己基氨基磺酸钠超标1份，小碎米水分不合格1份，标签不合格1份)，合格率为97.4%。农业部门加强对已通过认证的基地的安全管理和农产品日常监测工作，对绿色、有机、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进行了20次检查，在产地检查和生产加工检查中合格率达到100%。县工商局组织对我县范围内的食品等重要商品进行了检测，其中检测酒类、饼干、话梅食品等各类食品50批次。从检测结果来看，不合格为5个批次，合格率为90%(分别为两批次糯米酒酒精度不合格，一批次萝卜条甜味剂比例之和不合格，一批次话梅菌落总数不合格，一批次葡萄酒干浸出物不合格)。在餐饮服务行业，县卫生监督部门检测各类食品61件，抽检公用餐具140件(样品已送省局检测，合格率暂无法统计)。

(四)认真做好节假日及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一是认真做好春节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按照上级《关于做好202\_年元旦春节期间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县卫生局专门印

发了《关于加强元旦春节期间饮食和公共场所安全的通知》，并制定了专项检查方案，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分阶段实施节日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春节期间，餐饮单位共承接“年夜饭”2900桌，就餐人数32000人;培训承接“年夜饭”的餐饮单位26户，培训餐饮单位负责人及食品管理员 52人，发放宣传资料240份;出动执法检查人员182人次，车辆24台次，检查餐饮单位26户，下发《现场卫生监督整改告知书》26份。通过开展培训、督促自查、现场指导、落实整改，确保了节日期间的食品安全。二是做好“五一”和端午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为切实做好202\_年“五一”节和端午期间的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确保节日期间市民和各地游客的饮食安全，各职能部门专门制定了工作方案。节前，集中执法力量对全县的商场超市、食品生产企业、大中型酒店以及旅游景点附近的农家乐开展了专项监督检查;县卫生局在节日期间，派出卫生监督人员，对重点旅游景区的餐饮单位及公共场所进行了巡回监督指导;落实乡镇卫生协查员负责辖区餐饮单位的督查工作。五一期间，共出动卫生监督人员及卫生协查员131人次，累计监督检查经营单位213户，发放《节日期间食品安全告知书》300份。三是做好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202\_年上半年，相关部门共参与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10起，保障人数达1万余人，如“两会”、“202\_中国湖州国际生态旅游节”、高考、中考等，通过事前检查、事中驻点保障，圆满完成了各项重大活动期间的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五、深入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增强全社会食品安全意识。把食品安全宣传教育与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法》紧密结合，积极开展食品安全知识“进社区”、“进村镇”、“进校园”、“进企业”活动。印发了《关于开展202\_年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围绕“人人关心食品安全，家家享受健康生活”的宣传周主题，县食安办组织了卫生、工商、质监、农业、药监、供销等各职能部门及各乡镇采取举办培训会、摆设宣传点、走街窜巷等多种方式广泛宣传《食品安全法》及其配套法规和食品安全知识，取得了明显效果，提高了公众的食品安全意识、法律意识及食品安全与质量的辨别能力，营造出人人关心食品安全、人人

重视食品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

总体上说，上半年我县食品安全形势处于安全、有序、可控状态。但是，当前我县食品安全基础薄弱的状况尚未根本转变，食品安全领域的违法行为仍时有发生，食品安全管理责任有待进一步落实和加强。下半年，我们要继续按照《安吉县202\_年度食品安全工作要点》(安食安委„202\_‟1号)的要求，在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突出抓好重点品种的整治、进一步实施食品放心工程、进一步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切实加强食品安全宣传教育等方面作出进一步努力，为保障全县人民食品安全，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更大的贡献。

主题词：食品安全 工作总结 发：食安委成员单位

抄送：市食品安全办，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

8 安吉县卫生局办公室 202\_年7月27日印发

第5篇：食品工作总结

抓住重要环节，做好食品监管

一、抓好教育环节

我区小型和作坊式食品生产加工企业所占比例很大，除了规模小、管理乱、条件差外，员工文化素质低、法制意识差、生产设备简陋也是普遍存在的问题，以致于他们不知法、不懂法、不守法，生产上偷工减料、滥用添加剂、甚至使用有害原辅料进行加工生产，最终让伪劣食品充斥市场，产生危害。对此我们加强了对食品企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和宣传教育，建立了食品企业业主定期培训机制，定期向食品企业宣传法律法规，宣贯最新食品监管政策，宣讲食品相关标准。202\_年共举办食品企业业主培训4期，培训企业200多家，培训人员300多人，通过培训，提高了企业的法律意识、自控能力和规范行为。

二、抓好抽检环节

按照我区生产加工领域食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实施办法，202\_年度共抽查了全区71家食品生产企业，产品共277个批次，产品种类包括肉制品、豆制品、调味品、蜂产品、糕点、饮料、酒类、葡萄酒、茶叶、饼干、炒货、糖果、膨化食品、大米、食用植物油、蔬菜制品、食品添加剂、蛋制品、粮食加工品、水果制品、淀粉及淀粉制品、水产制品等22类食品。检验结果如下：合格243批次，不合格34批次，产品抽查合格率为87%，不合格率12%。不合格指标有卫生指标、理化指标、食品添加剂、食品标签、净含量等不符合有关标准规定。从抽查结果看，全区食品质量水平还有待提

高，食品消费还存在隐患，食品安全形势不容乐观,生产领域食品监管还需进一步加强。

三、抓好整治环节。

我们针对企业在不同时期都会形成一些倾向性问题的现象，确定了食品质量安全监管的重点产品、重点时段、重点对象和重点区域，如按产品制定《涉油食品专项整治方案》、《涉乳食品整治方案》、《糕点制品专项抽查方案》等检查方案，按时段制定《两节期间食品质量安全整治方案》等，并按地域确定了重点监管地区，每年开展食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活动不少于4次。对食品专项整治经常抓、抓经常，反复抓、抓反复，力争一个时期解决一个突出问题，相对集中时间，实施重点整顿，正确处理经常管与突击抓的关系，正确处理事前整治和事后处罚的关系，使违规企业的行为在没有形成市场危害时就得到解决，增强了监管工作的预见能力。

四、抓好处罚环节

我们在视情采取教育和整治措施的同时，对那些屡教不改、违法行为严重的企业决不姑息。对从事食品违法行为的生产者实行重处，对提供食品违法行为线索的举报者实行重奖，始终保持对食品违法行严打的高压态势。在工作中严格遵循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原则，努力维护法律法规的严肃性，为食品生产加工企业逐步向健康规范的轨道提供了强力

支撑。202\_年，共办理食品违法案件20余件，罚没款达34.3余万，有力地打击了食品生产领域的违法违规生产者，有效地遏制了区域内食品质量安全事件的发生。

五、抓好监管网络环节

我局和各街办建立了食品安全联络制度，我局每季度定期召开食品安全通报会议，及时通报全区食品监督抽查信息和食品安全执法案件，建立了分局和街办的食品安全信息交流平台，保证了执法人员和街办工作人员互通信息，相互配合，为确保食品安全和打击违法经营、无证生产食品提供了有力保证。

二0一0年十一月二日

第6篇：食品工作总结

202\_年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总结

202\_年，我局以“全省县级质监部门食品安全监管经验交流会”为契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定》，全面履行食品生产加工环节质量监管职责，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措施，建立健全食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切实解决政府和百姓普遍关注的食品质量安全问题，统一思想，努力工作，克服困难，全面、扎实、有效的开展了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我县现有食品生产企业\*家，其中获证企业\*家，小作坊共有\*家。产品主要集中在果脯蜜饯、小麦粉、配制酒、卤肉(熟食)、馒饼等类别。

一、细化监管工作职责，落实责任监管要求

结合实际情况，对我县食品安全重点工作进行细化梳理，确定重点品种、重点区域、重点环节、重点企业，制定《绛县质监局202\_年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计划》，并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对企业包厂领导、监管人员、巡查次数作出具体安排，做到局长、分管领导、股队负责人、监管人员各司其职，各尽其责。通过“分责、知责、履责、问责、负责”制度，把监管责任落到实处。

二、深化食品非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治理行动 一是分层次要求全体干部职工和有关企业学习传达省市局领导在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

行动精神，进行动员部署。二是分批对食品生产企业宣传贯彻了有关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整治行动的文件，要求食品企业的负责人、采购人员、配料人员逐级签订承诺书。三是有计划地对食品生产企业进行定期监管检查和不定期抽查，严格防控、打击食品企业非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的行为。依据国家公布的47种非食用物质、17种邻苯二甲酸脂类物质和22种滥用食品添加剂名单，加强对非法添加行为的监督查验和源头管理，重点加强对蜜饯、肉制品、糕点类高风险产品食品添加剂的监督检验。加大对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治理力度，实施严格监管，规范食品添加剂的生产使用。

三、落实主体责任，强化企业自律

一是对我县所有食品生产企业开展了落实食品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自查和核查工作，要求企业签订《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情况自查表》和《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承诺书》，自查和核查情况由食品股建立档案。二是要求食品添加剂使用企业签订《食品生产企业规范使用食品添加剂物质承诺书》。三是要求各企业制作《食品生产加工企业14项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和《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责任结构图》版面，并悬挂在厂区显著位置，督促生产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四是督促企业做好各项记录。对照《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应填写的25项记录》，对食品

原料、食品添加剂进货查验记录，产品出厂检验记录，产品销售情况台帐，产品执行标准登记情况等作出具体要求。

四、严密组织、深入实施，加强监管

采取专项检查与日常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全面做好食品安全工作。按照“食品分类、企业分级、监管分等”原则，增加监督检查和督查频次，提高监督有效性。将具有区域特色、量大面广、消费需求大、可能存在风险隐患的肉制品、酒类、蜜饯类食品作为监管的重点，扩大监督检查范围、加强监督检查措施，积极有效地推进食品安全重点整治。一是彻查生产明胶和使用明胶生产食品的企业。要求企业负责人报告是否使用明胶生产及使用明胶生产的详实情况，并结合报告情况，逐一进行核查。特别对企业原辅材料的来源、进货台账等方面进行了重点检查。经检查，我县没有明胶生产和使用明胶生产食品的企业。二是重拳出击，开展桶装水专项整治行动。根据市局“96315”举报及我县县委网络舆情动态督办第58号要求，自3月11日起，我局持续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桶装水专项整治行动。通过全面检查、约谈企业负责人等方式对水晶纯净水厂等5家无证生产企业进行了专项整治，目前已全部停产。三是对蜜饯生产企业进行专项整治。2月份，召开蜜饯企业专项整治会议，要求全部蜜饯获证企业在规定期间内停产自查，并上报《食品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情况自查表》和《自查报告》。我局依据上报材料进行核查，对核查中部分存在记录不完善、化验室不

运行的企业进行了处罚。5月，再次开展了蜜饯专项整治行动。3家蜜饯生产加工企业因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被注销。四是严格监管高风险食品。先后开展了食用油、乳制品、食醋、调味品等重点品种的专项整治行动。经检查，我县没有上述种类的食品企业及违法生产加工上述品种的“黑窝点”。

五、开拓创新，积极推行网格化监管机制

一是抓好食品安全网格化监管培训、工作通报、信息交流等日常运行机制。制定《食品企业网格化监管员工作职责》、《食品安全宣传教育计划》等工作制度。二是专门设置了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员，截至11月底，积极撰写、报送各类监管信息160余条，为网格化监管工作的顺利推进提供信息保障。三是依托现代化手段，丰富“网格化监管”内涵。为执法人员配备专用手机，检查中采用当场定位、现场拍摄、即时上传等方式对企业进行监管;为山西王老五食品有限公司重点示范企业安装视频监控，全方位、全过程、全天候进行实时监控，最大限度杜绝食品安全隐患。

六、开展规模性学习、教育、宣传活动

一是开展食品安全监管人员学习培训。今年共召开全局食品安全工作会议4次，股所食品安全会议5次，要求我局工作人员，尤其是食品安全监管人员认真学习《食品安全法》、《质量发展纲要》等文件，特别是重点宣贯了《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定》的文件内容和“\*\*\*”会议精神。食品股工作人员人手一份学习资料，两本学习笔记，

每周一次集中交流讨论。11月初，食品股全体工作人员参加了县食安委组织的“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竞赛”。二是进行企业从业人员教育。通过定期召集企业负责人集中学习、讨论，不定期实施约谈(实施桶装纯净水企业约谈2次，蜜饯企业座谈会2次)，深入企业面对面宣贯食品质量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等方式，提高食品加工企业产品质量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企业负责人质量安全责任主体意识。三是全面推行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共印发食品安全宣传材料7000余份，出动执法人员60多人次，通过进社区、进农村、进校园等形式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在“3.15”、“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努力发展创优环境”等宣传活动中，把食品质量安全宣传作为重点。6月，在我县广场举办“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采用横幅、展板、现场咨询和答疑等形式进行宣传，向群众发放《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科普知识等内容的宣传材料，并接受群众咨询20余次。

七、突出亮点，建立完善有奖举报制度

依据国务院《关于建立食品安全有奖举报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山西省食品安全有奖举报管理办法》，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绛县质量技术监督局食品安全有奖举报制度》。由局长和食品分管领导负责认定举报有功人员和奖励金额，由财务室确立专项资金，予以审核拨付。通过完善有奖举报制度，充分激发群众参与食品安全工作的热情。

八、完善食品加工小作坊监管

切实把有形市场外的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纳入监管范围，实施有效监管。在前期调查登记、摸底排查的基础上，对全县有形市场之外的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按区域、种类、品种、工艺、检验、销售等要求认真梳理，将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的原辅材料使用、生产加工状况、食品检验把关、产品出厂销售等内容底数掌握清楚、现状把握准确，责任划分清晰，监管落实到位。要求小作坊签订《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表》和《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质量安全承诺书》，并对小作坊生产条件、原辅材料采购等方面进行指导，确保其符合生产要求。深入开展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的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重点整治取缔生产加工食品的“黑窝点”、“黑作坊”。今年，共取缔违法食品小作坊2家，累计整改食品小作坊37家，现有食品小作坊47家。

九、积极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做好食品安全工作

与县食安办积极配合，做好安排的各项工作及监管信息的报送工作，获得了“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食品安全工作信息报送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积极配合省局、市局做好风险监测，监督抽查，联合执法等各项工作，实现对食品安全问题早发现、早预警、早研判、早处置。今年，食品抽检全部合格。

十、下一步工作计划

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局的正确领导和支持下，围绕保障

食品安全，杜绝安全事故的目标，重点抓好食品生产加工安全监管工作。一是依法加大对获证食品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落实食品企业主体责任，排查食品安全风险和隐患;二是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明确小作坊的管理范围，积极探索食品生产加工环节的小作坊安全监管模式，切实治理整顿小作坊脏乱差的现象，以确保我县食品安全良好形势;三是加大扶优扶强力度，积极推进质量兴县、名牌兴企活动的开展。

食品安全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我局将牢固树立“保安全就是促发展，保安全就是保民生”的理念，坚持标本兼治、着力治本的原则，通过深化食品安全治理整顿，确保全县食品生产质量安全，为我县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202\_年12月12日

第7篇：食品工作总结

福泉市谷汪幼儿园202\_——202\_年度第二学期

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总结

为做好谷汪幼儿园

202\_年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按福泉市教育局文件精神，切实重视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有效地遏制学校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确保学生身心健康，树立学校食品卫生安全防范意识，现对谷汪幼儿园食品安全管理工作作总结：

一、确立工作目标

预防学校发生群体性食物中毒，把各种控制指标降到最低点。以保障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生命安全和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

二、确立工作领导小组

1.成立领导小组，负责幼儿园食品卫生安全工作的开展。

组长：杨国菊

成员：蒲兴海

刘福仙

2.依据《食品卫生法》的有关规定制定幼儿园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制度，明确责任，实行责任追究。

3.建立监督检查制度，定期与随机检查相结合。

加大对幼儿园食堂的检查督查。检查要做到全面、细致、深入，坚决不放过隐患，坚决不留死角。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写出检查记录和整改意见，要明确整改时间和整改责任人。

三、具体工作措施

加强对园内的卫生监督，幼儿园要加强领导，成立卫生管理领导小组，指派食堂卫生管理人员，不断健全卫生管理制度，形成有效的卫生管理体制。完善幼儿园食堂和幼儿用餐场所的基本卫生设施，不断改进学生集体用餐的卫生条件。加强对幼儿及家长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增强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通过健康教育课、专题讲座、广播、宣传栏等多种教育教学形式对幼儿进行宣传教育。特别要教育幼儿不买街头无照、无证商贩出售的各类食品,不食用来历不明的可疑食物，增强幼儿食品卫生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为了达到这一目标，我园拟定从以下几个 方面切实开展食品安全管理工作：

1.严把进货渠道，特别是学校食堂进货这一关。

2.加强对幼儿园食品卫生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卫生意识、安全意识的提高。

3.建立食物中毒应急机制，一旦发生食物中毒事故，能立即处理好。

4、添置餐具消毒设备，切实加强餐具消毒工作：充分发挥消毒设备的作用，切实开展餐具消毒，确保提供合格卫生餐具。

5、重视从业人员卫生知识培训。

6、组织开展食品安全检查，以检查促进我园食品安全工作更好开展。本校开展自查：自查由专门人员监督;周查有总务部门抽查;月查由园领导会同职能部门抽查。同时开展经常性、不定期性的督查，不断提高食品安全工作质量。

7、积极开展食品安全知识教育活动：我园本学期安排2课时以上的食品安全知识教育;出1期食品安全知识宣传的黑板报。

8、建立幼儿园突发性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建立食品安全责任追究制度;建立食品安全信息管理制度，有信息联络员，按时上报各类信息、报表;报送食品安全工作情况。

9、加强自备水源的监管，供应符合卫生标准的饮用水，要切实加强对自备水源的监管，每季度要进行一次水池清洗、消毒。

总之，我园抓好学校的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工作，保证给我园的全体师幼创造一个食品方面人人放心的好环境。

福泉市谷汪幼儿园

202\_年6月30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